

## 語言協助服務現成可用

司法部能否成功地完成使命，取決於是否能夠與民眾進行準確的溝通，无论民眾的英語水平怎样。2012年4月5日，司法部部長宣布了修訂後的政策，以確保司法部人員採取合理步驟，為英語能力有限 (LEP) 人士提供富有意义的幫助，讓他們參加司法部的項目和活動。

如果您在英文理解方面有困難或者在與司法部溝通時需要協助，請讓我們知道。當您與我們聯絡時，請求提供口譯人員或詢問是否有翻譯好的資料。如果可以，請告訴我們您所使用的語言 (或方言)。

如需更多有關司法部計劃如何克服語言障礙並且遵守 13166 號行政命令 的信息，請參閱司法部語言服務計劃[[hyperlink](#)]。通過此網頁也可以瞭解司法部其它機構使命具體化的語言服務計劃。我們歡迎公眾的評論，幫助我們確保政策的實施在整個司法部始終如一。如果您對司法部語言服務計劃有反饋或建議，請將電子郵件發至 [DOJLAWG@usdoj.gov](mailto:DOJLAWG@usdoj.gov)。在我們繼續實施司法部語言服務計劃時，您的反饋將幫助我們建立更好的工作指南和程序。

Traditional Chinese